

#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切实遵循国资委、证监会的相关指导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投资价值提升、保障投资者权益，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25 年 4 月 22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特制定《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聚焦做强做优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4 年，面对外部挑战，公司坚持“四化”发展方向和“四有”经营原则，积极推进规划发展目标与“内外联动”战略任务落实。坚持创新驱动，有效推动产品高端化多样化；坚持绿色低碳，实现国内绿色工厂建设全覆盖；坚持智转数改，形成行业内最佳数字化运行底座。加快国内产能调整优化和国际化发展步伐，强化多基地协同，以精益制造和敏捷经营为抓手持续提升效率，公司在行业中表现出良好的成长性与经营韧性。

2025 年，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深入推进新型经营责任制，强化核心竞争力，提升经营质量：

#### 1、内外联动，优化产能布局

聚焦核心业务，推进国内外产能布局优化与业务拓展。以客户为中心深化产品经营，优化产品结构。关注新产品新市场机会，以需求为导向推动产品多样化，有效发挥市场与产能的区域协同效应，深化战略客户合作，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强化国际化经营能力。

#### 2、算账经营，提升经营质量

把算账经营深度融入公司经营各环节，强化“业财一体化”，算好“总账”“细账”，细化生产经营管理颗粒度。深化精益管理和敏捷经营，推进“标杆工厂”覆盖推广，全面对标找差推优，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 3、数转智改，赋能组织变革

优化组织结构、推动组织变革，建立完善与“数转智改”、内外部环境相适

配的组织形态；实施供应链一体化管理充分发挥多基地规模效应和协同效率，持续挖掘协同价值。围绕“一总部多基地”管理体系，完善和深化“三智”系统。提升数据治理与挖掘能力，深化数字工厂与标杆工厂的融合。

#### 4、绿色低碳，转变能源结构

推进公司碳达峰行动方案落实，多措并举推动节能降碳。创建“能效标杆”，持续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完善“双碳”工作体系，推进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优化双碳双控管理平台，提升碳绩效管理能力；加大绿电使用比例，推动能源结构转型。

### 二、加大创新资源投入，厚植创新能力

2024年，公司加大研发资源要素投入，不断完善和丰富罐型和产品系列；优化罐型设计、持续推进材料减薄；围绕数码打印与柔性生产不断创新商业模式；主持和参与制定4项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4项团体标准，发明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均创新高，研发成果获第二十七届全国发明展览会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铜奖、第九届包装印刷与标签作品大奖赛一等奖等奖项荣誉。

2025年，公司将强化创新驱动引领，加大创新资源投入力度，构建能力提升、平台建设、产业贯通“三位一体”的创新生态。加强“科研新增效益”和“科技政策利用”工作，注重高质量专利，落实科技创新重点项目。加强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的探索和差异化罐型开发，充分挖掘客户需求，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

### 三、坚持规范运作，提升管理效能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始终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级监管部门的要求，健全规范运作的治理体系，持续提升治理效能。2024年，公司落实落细独立董事履职新规要求，保障独立董事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优化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并落实各项董事会职权，董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重大投资融资项目、利润分配、定期报告、董事高管选聘等重大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定期履行监督职责，每季度听取风险管理报告，每半年度听取合规管理报告，加强对公司运营风险的监督防控，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2024年，公司董事会荣获第十九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优秀董事会”奖、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年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上海上市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最

佳实践案例等奖项荣誉。

2025年，公司将继续强化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的建设，密切关注证券市场规范化、法治化进程，及时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及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系统推进监事会改革事项，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作用，保障独立董事独立、公正履行职责。强化履职保障，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强化利益共担**

2024年，公司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更新重大事项决策清单，保障各决策治理主体依法依规履职尽责，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公司切实加强公司董监高人员作为“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和规范意识，积极组织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培训；同时联合行业专家在公司内部组织开展《公司法》《证券法》《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和合规管理相关专题培训学习，贯彻落实监管规则要求，切实提升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履职能力。持续开展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行“一岗一考核”“年度+任期”考核模式，强化领导班子成员考核和结果运用。

2025年，公司将继续积极组织“关键少数”人员参加各类履职培训，加强学习证券市场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高履职能力、提升自律意识。同时针对重要承诺事项，公司将积极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并做好沟通，确保相关方切实履行承诺，不断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

#### **五、积极回报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坚持战略引领与价值导向，持续推动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着力增强市场信心和价值认同，不断提升股东回报质量。公司积极落实《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连续7个年度保持50%以上的现金股利支付率，公司已于2024年6月实施完毕2023年度利润分配，并在2024年9月首次实施2024年中期分红，现金分红比例超过当期归母净利润的50%。

为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2024年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于2024年7月完成本期股份回购，共计回购1434.65万股，使用资金总额6,997.3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5年，公司将继续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利润分配方面，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宝钢包装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2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40,365,853.95元（含税），结合公司已于2024年9月27日派发半年度现金红利46,985,091.30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拟分派现金红利（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87,350,945.25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67%。2024年度拟实施的现金红利总额加上已实施的回购金额，合计157,324,394.43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1.26%。同时，公司将提请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切实履行“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回报机制。上述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加强市值管理，持续传递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已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并立足以提升公司质量为抓手，依法依规运用各类方式，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荣获上交所2023-2024年信息披露“A”级评价、2024年中国上市公司金牛奖金信披奖等。公司建立了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常态化高质量召开业绩说明会，并积极通过线上线下多样化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回应投资者关切，为投资者决策提供依据，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2024年，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第十五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天马奖”等荣誉。

2025年，公司将持续秉承“释投资者之疑问，护投资者之信心”理念，坚持以诚信、平等、开放的态度对待所有投资者。多措并举创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方式，建立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公司将继续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辖区组织的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活动，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将公司投资价值更好地传递给股东，不断提升股东回报能力，在资本市场树立阳光、透明、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

未来，公司将积极落实行动方案中的各项举措，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司更高质量发展，努力通过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公司治理、持续的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而制定，其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关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